上海健康医学院徐汇校区电子屏登记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部门 |  | 申报人(附分机号) |  |
| 信息主题 |  | 申报日期 |  |
| 播放地点 | **电子大屏**□梅陇路校门 □行政楼 □天等路校门申请部门请仔细阅读下面条款：1. 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》和《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》等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。
2. 保证不利用电子屏从事危害国家安全、泄露国家秘密，侵犯国家的、社会的、集体的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的活动。

不散布淫秽、色情、邪教、暴力、危害国家安全以及任何法律、行政法规所禁止的内容的。 |
| 播放日期 |  | 播放时段 |  |
| 部门负责人意见 | 签字： 公章： |
| 宣传部意见 | 签字： |

其他说明事项：

1．请将填写完整的登记表提前三个工作日交信管中心；

2．请将播放内容制作成PPT格式（徐汇电子大屏的比例16:10），发送邮箱(yangtc@sumhs.edu.cn)，谢谢。